

四川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四川省教育厅文件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社发〔2021〕9号

四川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举办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市、县（市、区）中华职业教育社，各应用技术型本科高校、职业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

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有关部署，推动《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全国、全省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落地落实，提升职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水平，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省中华职业教育社、教育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定于2021年9月联合举办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职业教育工匠，双创筑梦想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四川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承办单位：德阳市中华职业教育社

德阳市教育局

德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技术支持：青创未来集团有限公司

大赛设立组委会和执委会，组委会下设专家委员会、纪检监察小组、仲裁委员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四川省中华职业教育社，执委会办公室设在德阳市中华职业教育社。

三、参赛对象

大赛分中职组、高职组和应用技术型本科组。

1. 中职组：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下同）在校生。
2. 高职组：高职院校（含技师院校，下同）在校生。
3. 应用技术型本科组：应用技术型本科院校、职业技术大学（职教本科）在校生（不含研究生）。
4. 五年制高职学生报名参赛的，一至三年级学生参加中职组比赛，四、五年级学生参加高职组比赛；应用技术型本科院校、职业技术大学的专科学生参加高职组比赛。
5. 2021年应届毕业生视同为在校生。
6. 参赛学生年龄不超过35岁（1986年7月1日以后出生）。

四、参赛方式

1. 本届大赛由各院校组织参赛，不接受个人组队申报，参赛选手资格和项目由申报院校负责审核。
2. 选手以团队方式参赛。每个学校可报1—4个参赛项目，每队参赛选手3—7名，须为该项目核心团队人员，其中1人为领衔人。每个参赛项目团队的指导教师1—2名，其中1名应为本校在职在编教师。参赛选手不得同时参加两个团队的比赛。
3. 各参赛团队在本组别内可进行跨学科、跨专业和跨年级组队，不得跨校组队。
4. 已获往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金奖、银奖和铜奖（一、二、三等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五、参赛项目要求

中职组参赛作品为一个创业点子或项目，应用型本科组、高

职组参赛作品为创业项目。

1. 参赛项目的选题、核心部分的构思设计、申报评审书的撰写均由学生完成。

2. 参赛项目必须提交大赛组委会要求的全部资料，相关细节应作详细说明。

3. 参赛项目使用他人已经注册的知识产权内容，申报时应注明出处。

4. 凡是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不能如实申报相关材料和主动声明引用他人成果的，参赛项目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参赛选手资格不符的，经查实将取消参赛资格。

六、比赛赛制

大赛分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个环节。

1. 校级初赛由各参赛院校自行组织，以学校为单位上报省级复赛项目；

2. 省级复赛采取网络评审形式，以《项目申报评审书》（可从官网下载）和项目 PPT 评审的方式；

3. 省级决赛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和防疫相关政策，采取现场或在线方式演示和答辩。

七、赛程安排（时间可能会根据政府疫情防控要求调整）

（一）校级初赛（9月上中旬）

9月15日前中职、高职、应用技术型本科院校完成初赛，遴选优秀项目参加省级复赛，登陆大赛官网（网址：<https://>

sc. zhzjxcxy. com), 按照要求完成网络申报工作, 平台操作指南官网可查看。

(二) 省级复赛 (9 月中下旬)

组委会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网络评审。评审结束后在大赛官方网站和同心四川、德阳统战微信公众号公示网评成绩。

(三) 省级决赛 (9 月底前)

拟于 9 月底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在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举行, 视疫情情况和防疫相关政策采取现场或在线方式进行演示和答辩。

省级决赛后, 从中职组、高职组和应用技术型本科组的获奖作品中各推荐 4 个项目 (每所学校各赛道推荐项目不超过 2 个), 参加中华职业教育社主办的第五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

八、奖项设置

大赛设竞赛奖、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

1. 竞赛奖。由省级决赛产生, 中职组、高职组、应用技术型本科组各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颁发获奖证书及项目鼓励金。

2. 优秀奖。中职组、高职组、应用技术型本科组各设优秀奖若干, 根据网评成绩排名产生 (不含进入决赛的项目), 颁发获奖证书以资鼓励。

3. 优秀指导教师奖。评选对象为一等奖项目的第一指导教师, 颁发证书以资鼓励。

4. 优秀组织奖。评选对象为参赛院校、承办单位、协办单位等，评选办法另行公布。

九、其他事项

1. 大赛不收取报名费与评审费。

2. 各参赛院校要加强对赛事的组织领导和参赛项目的指导。以此次大赛为契机，深入开展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活动，促进创新成果转化，推动创业项目实践。

3. 各参赛院校规范填报《项目申报评审书》并进行资格审查，评审书无学校意见的，大赛组委会不予受理。

4. 各院校、有关单位应制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严格按照当地政府和大赛组委会有关要求，全程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5. 请各参赛院校指定1名校级管理员，于9月1日前通过大赛官网申请，负责报送本校参赛项目相关资料。

6. 大赛奖励证书以系统提交的单位和人员信息为唯一参考依据（须和申报书保持一致），请准确填报。

十、联系方式

1. 组委会办公室

四川省中华职教社 联系人：白 黎 19828932027

德阳市中华职教社 联系人：韩 玲 13881088309

2. 承办单位

四川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张坤科 0838—2655638，15883654961

李磊峰 0838—2655638，18942898918

3. 技术咨询

联系人：黄老师 13338250391（微信同号）

龚老师 18120967669（微信同号）

大赛工作 QQ 群：913136501（二维码如下）

请各参赛院校赛事负责人和校级管理员各 1 人加入群，便于工作沟通交流。



- 附件：1. 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校级联络员回执表
2. 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评分办法
3. 大赛官方平台操作指南



四川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1年8月23日

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 校级联络员回执表

院校名称			
校级管理员		职务	
联系地址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QQ	
单位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注：1. 校级联络员负责在网络平台授权本校团队向省赛提交网评项目。
2. 请于9月1日通过平台申请校级管理员，同步上传盖章件。

四川省首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 评分办法

一、评审书（省级复赛）评分标准

1. 可行性（25分）。参赛项目是否立足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是否立足地方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向战略性新兴产业倾斜；是否对项目成果的技术水平、市场反响等方面进行调查研究和比较分析，提出投资建议。

2. 创新性（25分）。指参赛项目是否具有一定的技术含量，内容、理念是否新颖。

3. 专业性（20分）。指参赛项目涉及的内容与参赛团队成员所学和擅长的专业业务、个人特长、爱好是否紧密结合。参赛团队的组合搭配和分工在知识结构上是否科学合理。

4. 实践性（25分）。指参赛团队是否具备融资、抵御风险、公司管理等能力，是否有能力将规划付诸实践。

5. 文字表达（5分）。项目书文字简洁，语句通顺，详略得当，概念、原理、逻辑表述清晰。

二、省级决赛答辩评分标准

1. 现场陈述（40分）。是否能全面且客观地介绍和评价参赛项目成果及其市场前景；是否对市场调查的情况和结果进行严密

和科学分析，介绍短期和长期整体发展及营销战略；对团队是否有清晰的认识；是否有完善且符合实际的企业融资方案，并测算资本回报；对企业在经营中可能遇到的主要风险和关键问题是否进行前期考虑和分析，并附有实质性的对策；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陈述。

2. 回答提问（40分）。是否对评委提出的问题要点有准确的理解，回答具有针对性；能否在评委提问结束后快速回答，且内容连贯、条理清晰；回答内容是否真实可信；对评委特别指出的方面能否做出充分说明和解释。

3. 整体表现（20分）。陈述和回答提问的内容是否整体一致，且语言简明扼要；团队成员能否很好地协调、合作，彼此互补；对相关领域的问题能否阐述清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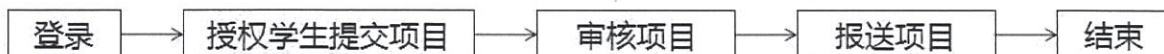
决赛答辩具体规则另行通知。

大赛官方平台操作指南

第一部分 省赛校级管理员操作指南

校级管理员登录省赛官网，点击“成为管理员”，完成校级管理员信息填写并提交申请。校级管理员审核通过后，将通过手机短信发送账号密码给校级管理员，校级管理员使用账号密码登录省赛官网（<https://sc.zhjcxcy.com>），即可授权、审核、报送参赛项目。

一、操作流程



二、操作方法

（一）登录省赛官方网站

登录省赛官网（<https://sc.zhjcxcy.com>），点击“管理员快捷登录”，输入校级管理员账号密码，点击“登录”（为保障账号安全，登录后请及时修改密码）。

（二）授权学生提交项目

校级管理员根据本校入围省赛的名单，为每个团队授予提交省赛项目的权限。

校级管理员登录省赛官网，点击“授权/报送”，选择“报送

管理”，输入参赛项目领衔人的注册手机号（可批量添加），点击“授权”。（参赛项目领衔人须先在省赛官网完成账号注册，并将注册账号的手机号告知校级管理员，校级管理员完成授权后，参赛项目领衔人方可提交项目。）

（三）审核项目

校级管理员登录大赛官网后，选择“授权/报送”，点击“报送管理”，点击“审核”时弹出操作框【通过】、【不通过】（“通过”表示审核通过；“审核不通过”表示审核未通过且不能重新提交），或点击“退回重新提交”，则学生参赛项目被退回可以重新提交。

（四）报送项目

查看已经审核的项目，点击“修改排名”，对参赛项目进行排名。确认项目排名无误后，点击“报送”，项目状态显示“已审核”“已报送”，即表示完成省赛参赛项目的排名和报送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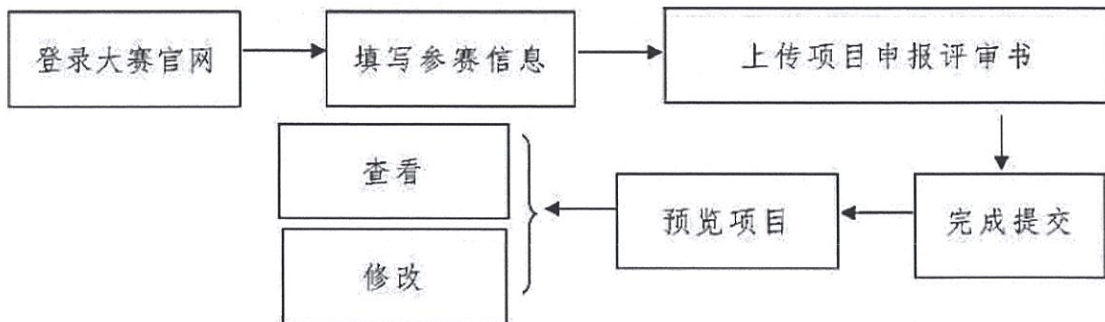
（五）材料提交

点击“材料—材料上传”，选择对应的材料，点击“去填写”，完成基本信息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第二部分 省赛参赛团队操作指南

校级管理员为本校参赛团队授权后，参赛项目领衔人登录省赛官网（<https://sc.zhjxcxy.com>），提交项目（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

一、操作流程



二、操作方法

(一) 登录省赛官方网站

登录省赛官网（<https://sc.zhjcxxy.com>），点击“参赛团队注册/登录”，输入账号密码，点击“立即登录”（为保障账号安全，登录后请及时修改密码）。

- A. 若您已有账号，填写账号、密码、验证码直接登录；
- B. 若您没有账号，点击“注册”；
- C. 若您忘记密码，点击“忘记密码”。

(二) 提交项目

第1步：完善个人信息

登录成功后，点击“个人中心”，完善个人相关信息。

第2步：填写参赛信息

点击“提交省赛项目”，进入参赛界面后填写项目领衔人、团队成员、指导老师等相关信息。

第3步：上传项目材料

点击“上传文件”，上传项目申报书和项目PPT。

(三) 查看项目

完成项目申报书上传后，在个人资料“我的项目”中可查看已上传项目。

备注：在报名截止日期前且校级管理员未审核、未报送的情况下，参赛团队可修改“已提交项目”的信息。

三、注意事项

录入系统的项目领衔人和团队成员信息须与实际参赛团队成员一致，并保证无误；

时间截止后，系统将自动关闭，无法提交参赛项目。